

证券代码：831563

证券简称：高盛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高泰路 191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3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卢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便于进一步推进公司的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拟不再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人）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拟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经公司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合作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修订本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就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0-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进行制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章晓江为董事会秘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陈建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正常进行，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章晓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提名陈建明、沈国海、卢俊烨、徐晓亮、管国华、杨红云、李少军、李一连、董国元、李志华、陶加伟、罗浚、董江月、王贺英、周爱玉、敬仕盛、温秋红、牧素琴共 18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董事沈思维与员工沈国海为父女关系，故回避表决。

由于董事卢梁与员工卢俊烨为父子关系，故回避表决。

由于董事章慧菁与员工卢俊烨为祖孙关系，故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并将于 2020 年 4 月 8 日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公司将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第八次监事会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本次认定的公司核心员工名单并发表明确

意见。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